



安全理事会主席声明

安全理事会主席在 2015 年 2 月 18 日安全理事会第 7388 次会议上，就安理会审议的题为“布隆迪局势”的项目，代表安理会发表声明如下：

“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2137(2014)号决议，联合国布隆迪办事处(联布办事处)的任务限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结束。安全理事会赞扬联布办事处在过去四年中继续对布隆迪的和平、民主与稳定作出贡献。安全理事会为此赞扬秘书长特别代表帕尔费·奥南加-安扬加先生，特别是赞扬他帮助布隆迪政治行为体相互开展对话。安全理事会欢迎秘书长关于联布办事处的最后报告(S/2015/36)。

“安全理事会欢迎布隆迪在《阿鲁沙协议》于 2000 年通过后取得的重大进展，特别是在恢复本国的安全与稳定方面。安理会指出，在阿鲁沙精神的帮助下，布隆迪保持和平已有快十年了。安全理事会欢迎布隆迪协助和积极参加联合国和非洲联盟的维和行动，特别是索马里和中非共和国的维和行动。

“安全理事会指出，还需要应对各种挑战，确保已经取得的重大进展不丧失殆尽，尤其是 2015 年将要举行选举。为此，安全理事会强调，需要在 2015 年进行自由、透明、可信、包容各方、和平的选举工作，并需要持续关注这一工作。安全理事会欢迎国际和区域伙伴、包括非洲联盟继续参与，支持布隆迪的改革议程和选举工作。

“安全理事会对锡比托凯省最近发生的事件表示关注，强烈谴责为政治目的诉诸暴力，强调必须以和平方式开展选举工作。安全理事会对据说有很多人在这一事件中受害深表关切，期待获得布隆迪政府进行不偏不倚调查的结果，强调调查要做到独立和不偏不倚，在有关国家机构主持下进行。

“安全理事会欢迎 2014 年在联布办事处的协助下一致通过了选举法以及选举路线图，并签署了政党和政治行为体行动守则。



“安全理事会注意到，布隆迪政府承诺执行政党和政治行为体行为守则以及选举路线图。安全理事会感到关切的是，据说有恐吓、骚扰、政治暴力、任意逮捕和羁押行为和其他限制和平集会权利和表达自由的情况。安全理事会鼓励布隆迪政府进一步努力为所有政党、包括议会外的反对派留出空间，继续加强包括民间社会在内的所有相关行为体之间的对话，以便在 2015 年选举前能有一个自由和开放的有利环境，并促请布隆迪政府让妇女全面切实参加各个阶段的选举工作。

“安全理事会欢迎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选举委员会)作出努力，强调必须保障委员会的独立和公正，并确保委员会在各省和社区设有机构，与所有伙伴建立联系，确保所有公民和候选人以包容各方的方式在全国各地参加选举。

“安全理事会欢迎选举委员会最近采取步骤，同选举的利益攸关方建立联系，消除它们的一些关注，并强调选举委员会必须继续采取有效措施，加强公众对选举的信任。安全理事会还鼓励反对派发挥它的作用，继续参加整个选举，采用和平和民主的方式处理选举争端。

“安全理事会注意到选举委员会 2015 年 1 月 29 日在政府、政党、民间社会、宗教实体以及国际技术和金融伙伴参加的情况下，在布琼布拉举办了选举讲习班，以处理有报道称 2014 年 11 月 24 日至 12 月 12 日进行的选民登记工作有重大舞弊的问题。安理会鼓励布隆迪政府和选举委员会继续努力与有关各方合作，确保即将举行的选举是可信和包容各方的。

“安全理事会欢迎在联布办事处任期结束后，立即在秘书长特使兼联合国布隆迪观察团(联布观察团)团长卡萨姆·乌蒂姆的领导下，于 2015 年 1 月 1 日部署了该特派团。安全理事会记得第 2137(2014)号决议规定特派团的任务是在选举之前、期间和之后监测和报告布隆迪的选举进程，促请布隆迪政府、选举委员会和所有选举利益攸关方为此与联布观察团密切合作。

“安全理事会注意到，布隆迪政府正努力改善布隆迪的人权情况，并注意到有报道称法外处决、酷刑和虐待以及各政党青年团体为政治目的实施的暴力有所减少，但对最近的一些事态发展感到关切，敦促布隆迪政府维持先前的趋势。

“安全理事会感到关切的是，表达自由和意见自由、和平集会和结社自由受到限制，记者和民间社会代表、包括人权工作者继续受到威胁。安理会呼吁布隆迪政府采取一切适当措施，让人们享有这些基本自由，保护民间社会，包括保护人权工作者，以便确保选举进程是包容各方和可信的。安全理事会还对消除有罪不罚现象未取得足够进展表示关切，呼吁布隆迪政府进一步作出努力，认真调查所有侵犯和践踏人权行为，追究侵权者的责任。

“安全理事会赞扬全国人权委员会发挥越来越大的作用，领导在全国各地开展保护人权工作，并促请布隆迪当局确保该委员会的独立性。

“安全理事会欢迎在布隆迪单独设立一个拥有监测和报告侵犯和践踏人权行为和协助布隆迪政府履行国际人权法为其规定的义务的全面授权的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公室。安全理事会鼓励国际社会支持该办公室，包括为它提供充足资源。

“安全理事会注意到布隆迪仍然是世界上最贫穷国家之一，强调消除贫穷最为重要。在这方面，安理会敦促布隆迪在发展和目前为加强宏观经济稳定性进行经济改革方面取得进展，包括对腐败采取零容忍政策，呼吁这些努力要包括追究违反对腐败采取的零容忍政策的人的责任。

“安全理事会强调，联合国系统和国际社会，包括国际金融机构和布隆迪的发展伙伴，需要继续支持布隆迪巩固和平和实现长期发展。为此，安全理事会欢迎 2014 年 12 月 11 和 12 日在布琼布拉举行的圆桌会议，促请布隆迪政府和国际及区域伙伴全面履行在会议联合公报中共同做出的承诺。

“安全理事会欢迎建设和平委员会布隆迪组合继续参与，鼓励布隆迪政府与建设和平委员会继续开展建设性合作，并肯定建设和平基金对布隆迪建设和平工作做出的贡献。

“安全理事会再次促请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工作队中的联合国机构扩大它们的活动并在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中列入这些活动，敦促秘书长做出努力，以便顺利过渡到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这一管理模式。

“安全理事会强调，需要处理过渡指导小组通过的联合过渡计划提到的联布办事处撤离产生的影响，特别是在政治对话、高级别调解和宣传以及人权方面。安全理事会根据第 2137(2014)号决议再次请联布办事处在选举之前、期间和之后视需要向秘书长报告情况，并请秘书长向安全理事会报告情况，还再次请秘书长在 2015 年选举前每六个月向安全理事会报告情况。”